



First Credit Finance Group Limited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5



中期報告 2016



DAT	BID	ASK	PRO	QUA		
IAN	6	311.00	6	558.00	5	104.0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潛在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獨立審閱報告



致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頁至第21頁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時須遵循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將知悉可能在審計中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我們並無就審閱結論發出保留意見，惟謹請注意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分別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以及相關說明附註，並無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21,572,982	16,336,180	35,671,791	31,072,674
其他收入	6	375,240	370,789	705,877	737,546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898,911)	1,700,000	(1,598,911)	1,700,000
		21,049,311	18,406,969	34,778,757	33,510,220
行政開支		(4,363,635)	(4,623,709)	(8,704,592)	(9,361,997)
其他經營開支		(4,474,991)	(3,698,765)	(8,081,034)	(7,626,295)
財務費用	8	(94,502)	(963,754)	(191,569)	(2,284,649)
除稅前溢利	9	12,116,183	9,120,741	17,801,562	14,237,279
所得稅開支	10	(2,104,961)	(1,202,869)	(3,158,172)	(2,078,404)
期內溢利		10,011,222	7,917,872	14,643,390	12,158,875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收益		—	5,203,775	—	5,203,775
		—	5,203,775	—	5,203,77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0,011,222	13,121,647	14,643,390	17,362,650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	12	0.28	2.46	0.72	4.40
攤薄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510,398	694,850
投資物業		48,000,000	63,900,000
融資租約下租賃土地		29,034,070	15,425,168
應收貸款	14	463,195,356	224,107,674
遞延稅項資產		535,470	535,470
非流動資產總額		544,275,294	304,663,162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14	294,663,959	154,137,0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20,055	1,777,971
銀行及現金結餘		106,676,586	28,333,804
流動資產總額		402,260,600	184,248,855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30,136	1,887,363
計息貸款	15	8,859,046	9,553,598
貸款票據	16	24,875,000	—
即期稅項負債		4,309,234	1,151,062
流動負債總額		39,973,416	12,592,023
流動資產淨值		362,287,184	171,656,83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06,562,478	476,319,99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4,156	154,156
資產淨值		906,408,322	476,165,83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72,576,000	6,048,000
儲備		833,832,322	470,117,838
權益總額		906,408,322	476,165,838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冼國林
董事

曾仁光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實繳盈餘 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4,400,000	112,865,637	141,829,615	—	—	69,902,904	338,998,15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203,775	12,158,875	17,362,65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附註17(a))	43,200,000	59,616,000	—	—	—	—	102,816,000
股份溢價減少	—	(168,878,070)	—	168,878,070	—	—	—
股本重組(附註17(b))	(51,840,000)	—	—	51,840,000	—	—	—
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17(c))	288,000	8,006,400	—	—	—	—	8,294,400
股份發行開支	—	(4,019,199)	—	—	—	—	(4,019,199)
期內權益變動	(8,352,000)	(105,274,869)	—	220,718,070	5,203,775	12,158,875	124,453,85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6,048,000	7,590,768	141,829,615	220,718,070	5,203,775	82,061,779	463,452,00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048,000	7,590,768	141,829,615	220,718,070	5,203,775	94,775,610	476,165,83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4,643,390	14,643,390
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17(e))	1,209,600	9,313,920	—	—	—	—	10,523,52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附註17(f))	65,318,400	349,453,440	—	—	—	—	414,771,840
股份發行開支	—	(9,696,266)	—	—	—	—	(9,696,266)
期內權益變動	66,528,000	349,071,094	—	—	—	14,643,390	430,242,48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72,576,000	356,661,862	141,829,615	220,718,070	5,203,775	109,419,000	906,408,3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8,700,056)	(69,800,50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43,113)	(36,050)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439,585,951	88,108,4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8,342,782	18,271,91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33,804	(14,747,84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676,586	3,524,0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06,676,586	25,320,688
銀行透支	—	(21,796,622)
	106,676,586	3,524,0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述者外，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與其業務經營相關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時將收取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資料所用的公平值架構按用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所使用的輸入資料分為三個等級：

等級一的輸入資料：根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等級二的輸入資料：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資料（等級一包含的報價除外）。

等級三的輸入資料：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促成轉撥的事件或情況變動發生日期確認三個等級之間的任何轉撥。

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架構等級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乃經常性，並採用等級二的輸入資料釐定。

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以計量公平值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均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直接比較相近規模、性質及地段物業的價格重新估值（等級二計量）。估值使用的主要輸入資料為每平方呎價格。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用的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並非按公平值列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4.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在香港提供及安排信貸融資。收益指向本集團客戶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由於本集團的資源為已整合及並無分散的財務資料，故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分部分析或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來自外界客戶及資產的收益均產生自香港並存置於香港。

5.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指就提供予借款人的貸款融資收取的利息收入。

6.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費用收入	180	50,893	308	94,861
銀行利息收入	210	164	211	165
租金收入總額	374,850	319,732	705,358	642,520
	375,240	370,789	705,877	737,546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900,000)	1,700,000	(1,600,000)	1,7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089	—	1,089	—
	(898,911)	1,700,000	(1,598,911)	1,700,000

8.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費用	—	3,750	—	7,500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94,502	487,333	191,569	834,75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付的 其他借貸利息	—	472,671	—	1,442,397
	94,502	963,754	191,569	2,284,649



9.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約下租賃土地攤銷	18,690	17,606	36,098	35,211
折舊	297,011	209,959	383,865	423,721
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991,334	1,213,333	1,983,335	2,403,333
退休金計劃供款	96,487	136,125	192,975	272,250
	1,087,821	1,349,458	2,176,310	2,675,583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2,208,441	2,244,904	4,603,739	4,688,42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6,734	136,717	279,454	285,651
	2,335,175	2,381,621	4,883,193	4,974,076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900,000	(1,700,000)	1,600,000	(1,700,000)
根據經營租約就土地及樓宇支付的 最低租金	241,525	325,050	518,200	650,10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淨額	1,739,902	1,933,872	3,004,893	3,544,204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104,961	1,202,869	3,158,172	2,078,404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五年：16.5%) 的稅率作出撥備。



11.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4,643,390港元(二零一五年: 12,158,875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026,379,647股(二零一五年: 276,450,449股(經重列))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f)所述的股份合併及供股作追溯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2,545,124港元(二零一五年: 36,215港元)。

14. 應收貸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客戶貸款	755,028,653	378,923,601
應收應計利息	8,352,844	5,883,198
	763,381,497	384,806,799
獨立評估的減值撥備	(1,532,798)	(4,036,982)
集體評估的減值撥備	(3,989,384)	(2,525,063)
	757,859,315	378,244,754
列為：		
非流動資產	463,195,356	224,107,674
流動資產	294,663,959	154,137,080
	757,859,315	378,244,754



14. 應收貸款(續)

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的應收貸款，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定期檢查逾期結餘。

上述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

應收貸款的信貸質量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或減值		
— 無抵押	540,879,722	290,016,752
— 有抵押	169,962,921	62,071,009
逾期不足一個月	16,784,841	8,624,643
逾期一至三個月	15,420,290	236,545
逾期超過三個月	18,775,353	19,817,179
	761,823,127	380,766,128
減值(附註)	1,558,370	4,040,671
	763,381,497	384,806,799

附註：指於期間／年度結算日已就減值虧損作出部分或全數撥備的個別減值應收貸款總額。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個人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該等應收貸款已於報告期後大部分／全數收回或相關客戶之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因此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個別貸款作出減值撥備。

在所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貸款中，首次按揭貸款18,475,353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989,530港元)及第二次按揭貸款652,241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港元)乃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按其當時市價計量)分別為18,55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50,000港元)及6,94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港元)的抵押品作為抵押。



14. 應收貸款(續)

個別減值應收貸款與陷入財政困境的客戶有關，預期僅有一部分應收款項可收回。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個別減值應收貸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15. 計息貸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8,859,046	9,553,598

借貸的應償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一年內	651,894	1,016,542
第二年	680,145	665,908
第三年至第五年	2,221,679	2,175,174
五年後	5,305,328	5,695,974
	8,859,046	9,553,598
一年後到期償還但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銀行貸款部分(列入流動負債)	(8,207,152)	(8,537,056)
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的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651,894	1,016,542

本集團借貸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投資物業作為抵押。



15. 計息貸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供使用的尚未提取借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的平均利率為4.25%（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至4.25%）。

16. 貸款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	24,875,000	—

根據本公司分別與兩名配售代理，即康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康宏」）及君陽證券有限公司（「君陽」）（統稱「配售代理」）訂立的配售協議（「配售協議」），配售代理各自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同意代表本公司招攬承配人（為獨立第三方）以認購本公司之年利率為4.5%（每季期末支付）之貸款票據（「貸款票據」），每份本金額最多100,000,000港元，配售價相等於貸款票據本金額的100%。貸款票據將於緊接貸款票據相關發行日期第二週年前一天到期。配售事項之配售期由各配售協議日期後一日起計為期一年。本公司有權及貸款票據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於貸款票據發行日期第三個月後及於到期日前的日子提早贖回全部／部分貸款票據未償還本金額，提早贖回金額相等於已贖回本金額的1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向由康宏物色之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25,000,000港元之貸款票據。

已發行貸款票據的本金額（減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貸款票據的實際利率為4.764%。



17.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經審核	50,000,000,000	5,000,000,000	144,000,000	14,400,00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附註(a))	—	—	432,000,000	43,200,000
股本重組(附註(b))	450,000,000,000	—	—	(51,840,000)
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c))	—	—	28,800,000	288,000
股份合併(附註(d))	(250,000,000,000)	—	(302,400,000)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 經審核	250,000,000,000	5,000,000,000	302,400,000	6,048,000
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e))	—	—	60,480,000	1,209,60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附註(f))	—	—	3,265,920,000	65,318,4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 未經審核	250,000,000,000	5,000,000,000	3,628,800,000	72,576,000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批准透過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已發行股份獲配發三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供股股份的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0.238港元的認購價以供股方式發行股份(「第一次供股」)。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第一次供股已完成，而432,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供股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同日，每股面值0.1港元的供股股份發行溢價為59,616,000港元，在扣除股份發行開支3,603,567港元後，已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17. 股本(續)

附註：(續)

- (b)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決議案，股本重組獲批准，以將(i)本公司每股已發行股份的面值由0.1港元削減至0.01港元，方法為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的繳足股本0.09港元；及(ii)每股面值0.1港元的法定但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股份重組」)。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本公司宣佈，股本重組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生效。

- (c)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君陽訂立一份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0.288港元的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最多28,8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完成，合共28,8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溢價為8,006,400港元，在扣除股份發行開支415,632港元後，已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 (d)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每兩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股份，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合併股份相互之間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 (e)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君陽訂立一份配售協議，內容有關以每股0.174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60,48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予獨立投資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完成，合共60,48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溢價為9,313,920港元，在扣除股份發行開支402,518港元後，已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17. 股本(續)

附註：(續)

- (f)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批准透過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已發行獲配發九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供股股份的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0.127港元的認購價以供股方式發行股份(「第二次供股」)。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第二次供股已完成，而3,265,92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供股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同日，每股面值0.02港元之供股股份發行溢價為349,453,440港元，在扣除股份發行開支9,293,748港元後，已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18. 關連方交易

- (a) 除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連方交易及結餘之外，本集團期內與其關連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利息收入(附註)	371,312	682,002

附註：該關連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擔任主要股東、主席及董事的一間公司間接控制。



18.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向一間關連公司提供的貸款(附註)	—	12,400,000

附註：該關連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擔任主要股東、主席及董事的一間公司間接控制。有關貸款已在到期當日悉數償還。

(c) 期內本集團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包括薪金、花紅、 有薪年假及病假)	1,983,335	2,403,333
僱員退休福利	192,975	272,250
	2,176,310	2,675,583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擁有以下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外部法律顧問提出，本集團涉及按超過48%但低於60%的年利率收取利息的貸款協議應推定為欺詐性，屬於欺詐性利率的部分可能由法庭認定為不可強制執行。然而，倘法庭在考慮與個別借款人相關的事實及所有情況之後信納上述利率並非不合理或不公平，則此推定可予駁回。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該法律風險的最高金額為其授予借款人的應收貸款總額約17,15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5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客戶(包括個人、公司及外籍家庭傭工)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經營其放債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平均貸款結餘較去年同期的約391,380,000港元增加約40.33%至約549,220,000港元，令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至約35,670,000港元，詳情載於下文「財務回顧」一節。

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本集團已設立適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涵蓋營運、財務申報及合規，以支持達成業務目標及保障本公司資產。有關政策及手冊已制訂，並定期審閱。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憑藉在放債業務的經驗，集中發展現有的香港放債業務。由於經濟急速發展及具挑戰性的外部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維持其貸款組合的增長及信貸質量，而在低息環境下，於追求增長及股東價值最大化的過程的同時，亦緊密監察其資本及資金基礎。

集資活動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

為確保本集團擁有充裕資金滿足不斷擴展的市場以及進一步發展其傳統放債業務，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有必要進行集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君陽訂立配售協議(「君陽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君陽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174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60,480,000股普通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十二月配售事項」)。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獨立第三方」)。配售價較本公司股份於君陽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20港元折讓13.00%。十二月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完成，並成功配售合共60,48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



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十二月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約為10,12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悉數用於本集團的放債業務。十二月配售事項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67港元,而配售股份總面值則為1,209,600港元。

董事認為,十二月配售事項是擴大大公司股東基礎及股本基礎的良機,因此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十二月配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之公告內。

第二次供股

由於十二月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不足以滿足本集團之集資需求,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有必要籌集更多資金,而相較於其他集資活動,供股讓本公司所有股東均獲同等機會認購按比例暫定配發的供股股份,亦可參與本公司的發展機會,故供股為較佳的選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完成第二次供股及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本公司股份獲配發九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27港元配發及發行3,265,920,000股普通股(「供股股份」)(「第二次供股」)。認購價0.127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即本公司第二次供股公告之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0港元折讓36.5%。根據第二次供股已發行股份之總面值為約65,320,000港元。第二次供股所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05,48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全部分配至本集團之放債業務,其中約66%用於提供無抵押借貸及約34%用於提供有抵押借貸。

第二次供股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之章程。



配售票據 — 康宏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康宏訂立配售協議，據此，康宏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承配人(有關承配人本身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應為獨立第三方)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的票據(「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本金總額最高為100,000,000港元，於緊接票據發行日期滿兩週年前一日到期，配售價等於票據本金額。配售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籌得之資金將擬用於本集團之放債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本金總額為25,000,000港元)已予發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88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年利率為4.5厘，本金總額為8,000,000港元之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由本公司進一步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為7,960,000港元。發行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之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全部分配至本集團之放債業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配售票據 — 君陽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君陽訂立配售協議，據此，君陽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承配人(有關承配人本身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應為獨立第三方)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的票據，年利率為4.5厘，本金總額最高為100,000,000港元，於緊接票據發行日期滿兩週年前一日到期，配售價等於票據本金額(「二零一六年六月票據」)。配售二零一六年六月票據籌得之資金將擬用於本公司之放債業務。詳情請參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發行二零一六年六月票據。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向其客戶提供各類貸款產品而收取的利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約為35,67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約31,070,000港元增加約14.80%。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四月起調用第二次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以擴大貸款組合，將平均貸款結餘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391,380,000港元推高約40.3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49,220,000港元。

同時，平均利率錄得下跌，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88%下跌至二零一六年同期約12.99%。

淨息差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息差約12.99%（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92%）。淨息差下跌反映本集團面對競爭激烈的放債行業的低利率環境的定價策略。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就其放債業務收取費用的收入、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其他費用收入。就租金收入而言，儘管金額較本集團來自貸款的利息收入相對為低，惟租金收入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入且一直為本集團業務的一部分。其他收入相對穩定，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740,000港元比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710,000港元。

與此同時，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虧損約為1,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收益1,700,000港元有所減損。有關虧損主要由於回顧期間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以及其辦公室及分行租用成本。僱員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及花紅、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供款，以及僱員、董事及高級人員的保險費等。租用成本包括租金開支及管理費、地租及差餉以及水電費。行政開支亦包括維修保養費、一般保險費及折舊費等。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9,360,000港元減少約7.02%至約8,700,000港元，因董事酬金、租金開支及折舊開支減少。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廣告及推廣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一般開支。

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約7,630,000港元比較，其他經營開支輕微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同期約8,080,000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傳及廣告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包括獨立第三方放債人及銀行貸款以及以其樓宇、投資物業及汽車作抵押自銀行獲取的按揭貸款的利息還款。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8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期內本集團減少依賴來自銀行及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的財務支援所致。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4,64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160,000港元增加約20.43%。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藉下列所得款項撥支營運所需資金：(i)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ii) 發行權益股份；(iii) 獨立第三方及銀行的貸款及／或信貸融資；及(iv) 期內本公司發行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的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62,2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1,660,000港元)，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約106,68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33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39,970,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按揭貸款約8,860,000港元及應付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約24,88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0.06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63倍)。流動比率下跌主要由於發行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的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906,41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6,170,000港元)。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有關其位於(i) 香港德輔道中121號遠東發展大廈9樓901-902室；(ii) 香港德輔道中121號遠東發展大廈9樓903室；及(iii) 香港德輔道中121號遠東發展大廈9樓905-906室的物業，全部物業目前已出租予獨立第三方租戶。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重估。主要由於擴張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後若干物業不再分類為投資物業，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總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3,9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48,0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對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6名員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名員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付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06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7,650,000港元)。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參考當前市況釐定。本集團的薪酬方案涵蓋固定月薪、雙糧、醫療保險、僱員的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購股權計劃以及董事紅股計劃等。本集團亦可根據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酌情年終花紅，作為對彼等貢獻的嘉許及獎勵。

本集團資產的押記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21號遠東發展大廈9樓901-903室的物業，以取得提取值為11,250,000港元、為期15年的分期按揭貸款，上述按揭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為8,86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9,17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處於淨資金狀況，主要由於從十二月配售事項第二次供股及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籌集所得的資金增加。因此，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與債務淨額的總和)並不適用。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由於業務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的匯率波動風險微乎其微，故並未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或然負債

有關本集團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董事買賣準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的 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冼國林（「冼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889,056,000	24.50%

附註：好年企業有限公司及Enhance Pacific Limited為此等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好年企業有限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並於849,85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規定，冼先生被視為於好年企業有限公司所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Enhance Pacific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並於39,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規定，冼先生被視為於Enhance Pacific Limited所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董事買賣守則所規定以其他方式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有關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股的 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好年企業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849,856,000	23.42%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20,000,000	19.84%
悅茂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20,000,000	19.84%
肇堅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20,000,000	19.84%
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350,000,000	9.65%

附註1：好年企業有限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

附註2：該等股份由肇堅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肇堅有限公司由悅茂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悅茂有限公司則由智易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08100)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悅茂有限公司及智易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肇堅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該等股份由ClassicTim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該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97)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ClassicTime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章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旨在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該計劃亦令本集團能招攬及挽留能幹的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有寶貴價值的人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全權認為曾對或將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a)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b)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c)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其是否專業人士、為受僱、合約或義務性質，亦不論有否收取酬勞）、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及業務夥伴。

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準則規定。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己均確認彼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本公司所採納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準則規定及操守守則。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更新董事履歷詳情

馮錦文先生獲委任為DX.com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08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起生效。該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何筱敏女士由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附屬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董事資料的變動或更新必須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在整個集團採納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深信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於本集團的穩健增長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據董事會所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前非執行董事陳麗兒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輪席退任）曾為一家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而該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放債業務。

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或與構成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戴文軒先生、余運喜先生及馮錦文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董事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的編製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下的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足披露。

承董事會命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冼國林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